

嘉美食品包装（滁州）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嘉美食品包装（滁州）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通知于 2022 年 8 月 15 日以电子邮件的方式发出，并于 2022 年 8 月 25 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陈民先生召集并主持，会议应出席董事 9 名，实际出席董事 9 名，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此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方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并通过《关于〈2022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22 年半年度报告》，《2022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二）审议并通过《关于〈2022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嘉美食品包装（滁州）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审议并通过《关于通过开立募集资金保证金账户方式开具银行承兑汇票及信用证支付募投项目款项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通过

证券代码：002969

证券简称：嘉美包装

公告编号：2022-085

债券代码：127042

债券简称：嘉美转债

开立募集资金保证金账户方式开具银行承兑汇票及信用证支付募投项目款项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88）。

（四）审议并通过《关于为子公司担保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为子公司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89）。

三、备查文件

1. 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嘉美食品包装（滁州）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8月25日